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5-064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Electrolux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主要信息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Electrolux(中文简称:伊莱克斯)的中标通知书,本次公司中标项目为EDR16 board(中文名称为:项目1号干衣机控制器)的重大单一项目。项目中标金额约1,240万美元/年(折合人民币约为7,700万元/年)。该项目于2015年7月7日正式立项,预计2016年第一季度量产,项目寿命为3至5年。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Electrolux(中文简称:伊莱克斯)是世界最大的厨房设备、清洁洗涤设备及户外电器制造商,同时也是世界最大的商用电器生产商,在全球家用器具领域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其冰箱、洗衣机等产品均具有全球领先的行业地位。伊莱克斯是公司目前最主要客户。

公司与Electrolux(中文简称:伊莱克斯)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实施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三、项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Electrolux(中文简称:伊莱克斯)是国际终端家用电器厂商的高端客户,公司长期与对方有非常好的合作,为公司的第一大客户。本项目金额约1,240万美元/年(折合人民币约为7,700万元/年),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会计年度(2014年)合并营业收入约9%,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中标伊莱克斯项目,表明公司的研发能力、制造能力、产品品质、物流和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得到全球行业领先大客户的认可,也表明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进一步提升。

公司在伊莱克斯全球的市场占有量在不断提升。该项目的项目寿命为3至5年,表明未来3至5年期间该项目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相对稳定的贡献,对公司未来发展有利有积极的影响。

公司根据中标通知单的要求,尽快与客户落实后续具体合作事宜。公司将进一步努力,充分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力争取得该客户更多的项目和订单,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

四、风险提示

1.公司后续订单需满足客户的产品、交付率等要求,具体的执行条件由供货合同或订单确定,订单实施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中标项目是以美元计价,随着汇率的波动,对项目收入及盈利会产生一定的影响;

3.该项目产品,具体的产品单价以合同或订单确定为准,项目寿命期间执行过程中,产品单价会因一定的波动,从而影响项目收入及利润。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公告编号:2015-063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而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云栖小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栖小溪”、“乙方”)与北京好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豆网”、“甲方”)于2015年7月10日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合作双方基本情况介绍

(一)甲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好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万元
法定代表人:方正平
成立日期:2014-05-15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好豆网是全球最受欢迎的中文美食社区服务平台,隶属于北京好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艾瑞、观易国际等第三方评测机构的数据,好豆菜谱在月度覆盖、日均启动次数等各维度指标蝉联行业第一,每日新优质菜谱发布数达数百万条以上,丰富的内容价值、卓越的用户体验,让好豆网聚集了四千万的活跃用户和五千万的移动端用户(截至2015年3月底统计数据),成为了苹果App store、小米、淘宝、百度、腾讯、微软中国、360、华为、联想、中国移动、搜狗等全国五十多家主流IT科技公司的紧密合作伙伴。

(二)乙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云栖小溪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技南路6号深圳航天科技创新研究院大厦十楼1001

法定代表人:王鹏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5年1月8日

经营范围:软件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医疗器械I类、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家用电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系统技术服务;数据库管理;数据处理服务;基础软件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的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性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旗下产品:智能卧室系列、美容美妆系列、慢炖锅及电子烟等智能硬件产品以及配套软件。

和而泰是国内家居电子智能控制器行业的龙头企业,拥有大量智能控制技术自主知识产权和技术储备,在研发、测试、工艺、设备、质量管理等领域均具有领先地位,并占据全球市场份额。面对HOT时代发展机遇,公司已初步完成智能家居战略布局,实现从智能控制器单品向智能家居互联网在线服务平台和大数据运营平台的二次延伸,成为搭建了基于智能控制技术、互联网技术、大数据云计算技术的智能家居在线平台和服务运营商的互联网平台。

云栖小溪为和而泰全资子公司,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的二次延伸过程中,该全资子公公司未来大战略开拓及落地执行的主要实施者之一。

好豆网与本公司、云栖小溪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无任何关联关系。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战略合作目的

甲乙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基于各自行业产品的优势结合,通过产品内容合作、数据交换、产品销售等商业模式,进行多点多角度深入合作,达到互利互惠的目标。双方协商合作的内容、形式,并由甲方主导对,乙方协助甲方进行。合作具体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1)产品合作

以慢炖锅为切入口,其他品类另议商,甲方为乙方提供菜谱内容,并通过数据接口传递到乙方平台和乙方智能设备,乙方为甲方提供智能设备在烹饪过程中产生的火力、温度、时长数据,并将用“真烹”任意设置到乙方平台,乙方设备用户与甲方互相联网实现用户账户同步。

(2)数据交换和共享

甲乙双方有义务共享双方在合作项目内产生的相关数据,并各自确保数据准确和安全。

(3)产品销售

乙方提供智能硬件产品在甲方平台进行销售,具体销售模式、收益分成等须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销售合同加以确定。

(4)品牌

双方可针对硬件产品进行联合品牌推广,双方都有权利和义务对联合品牌进行宣传、推广和维护。

(5)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主导甲方产品与乙方产品的项目对接,乙方提供相关协助工作。

(2)甲方提供的产品内容涉及第三方权利,由甲方自行出资并负责处理相关的版权事宜,与乙方无关。

(3)甲方双方共同开展所合作项目的运营和推广。

(4)甲方负责乙方产品在甲方产品中位置展现。

(5)甲方在用户产品内容产生疑问、投诉时,有权利要求乙方给予协助解决,乙方应配合甲方共同解决用户的疑问和投诉。

(6)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有权对乙方产品进行联合品牌推广,双方都有权利和义务对联合品牌进行宣传、推广和维护。

(7)声明及保证

双方互相向对方声明,陈述和保证如下:

(8)其他

(a)其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人;

(b)其有资格从事协议项下之合作,而该合作符合其经营范围之规定;

(c)其授权代表已获得充分授权可代表其签署本协议;

(d)其有能力履行其于本协议项下之义务;且该等履行义务的行为不违反任何对其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的限制。

(9)乙方的声明

(a)其所提供的全部信息或内容拥有完全自主之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利,可以在本次合作中使用该等信息或内容;

(b)其所提供并用于本次合作的全部信息真实、准确、合法,并且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如因乙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引起任何争议,应由乙方负责解决,而与甲方无关。

甲方保证按照本协议规定的方程式用乙方所允许甲方使用的信内容。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授权任何第三方使用该等信息或内容。

(10)协议期限与终止

本协议双方共同签署之日起生效,经双方书面确认通过,本协议将自动顺延,顺延期限双方另行协商。

本协议的任何变更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并在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后十五(15)天内未能纠正违约行为,则守约方可单方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协议,并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违约方有证据证明其未违反本协议约定的除外。

(11)争议解决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13)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14)适用法律

本协议的订立、履行和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5)其他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7)其他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18)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0)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21)争议解决

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因本协议引起的任何争议,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则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

(23)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24)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6)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27)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8)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29)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30)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32)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33)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4)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35)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36)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38)其他

本协议的修改或补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作出。

(39)附录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0)解释

本协议的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41)其他